五华区社会组织行政审批公示（2024年1月29日—2024年2月2日）							
行政审批事项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核准内容**	**审批时间**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核准	1	昆明市五华区泊心健康产业研究院	/	黄炳儒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普吉街道沙河路与沙河北路交叉口泊心湾健康产业园展示中心	已办理	2024.1.29
	2	昆明市五华区愿景社会养老服务中心	/	李瑞娟	昆明市五华区人民西路94号4幢、人民西路94号20幢	已办理	2024.1.29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	无	/	/	/	/	/	/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1	昆明市五华区韵律体育培训学校	52530102552724277T	谢开才	昆明市北市区烟草一号路春之城一楼52号	单位名称变更前： 昆明五华韵律跆拳道培训学校； 单位名称变更后： 昆明市五华区韵律体育培训学校	2024.1.29
	2	昆明市五华区天坤职业培训学校	52530102MJT31399XL	张正益	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中路和成国际A座12层1205-1207号	住所变更前： 昆明市五华区虹山东路9号版筑翠园18幢1-2层18-1号； 住所变更后：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中路和成国际A座12层1205-1207号	2024.1.29
	3	昆明市五华区红云华龙人家社区卫生服务站	52530102MJY1920827	张明德	昆明市五华区江东华龙人家商网5-1-101	业务范围变更前：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中医科； 业务范围变更后：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中医科/内科	2024.1.29
	4	昆明五华思源教育培训学校	52530102599339659T	陈会	昆明市五华区东风西路82号云南艺术剧院西侧耳楼整栋	业务范围变更前：成人教育及会计资格证书考试辅导 业务范围变更后：非学科培训-体育类； 住所变更前： 昆明市五华区莲花池正街122号四楼 住所变更后： 昆明市五华区东风西路82号云南艺术剧院西侧耳楼整栋	2024.2.2

五华区社会组织行政审批公示（2024年1月29日—2024年2月2日）							
行政审批事项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核准内容**	**审批时间**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5	昆明市五华区莲华北莲华庭社区卫生服务站	52530102592034 65XH	周昌林	昆明市教场中路26号	住所变更前： 昆明市五华区教场中路2号北莲华庭小区C-008号商铺 住所变更后： 昆明市教场中路26号	2024.2.2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1	昆明市五华区英拜尔英语培训学校	52530102MJY293617B	王玉珏	昆明市五华区正义路北段4号楼A幢3层、B幢3层	已办理	2024.2.2
	2	云南师范大学实验中学	52530000772682478F	李幼芹	昆明市东风西路484号	已办理	2024.2.2
	3	昆明五华超智创越培训学校	525301020546897718	邱燕	昆明市东风西路391号金联大厦七楼B、D座	已办理	2024.2.2
	4	昆明市五华区学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52530102061555 43XJ	李建设	昆明市五华区教场西路28号	已办理	2024.2.2
社会团体名称核准	无	/	/	/	/	/	/
社会团体新成立	无	/	/	/	/	/	/

五华区社会组织行政审批公示（2024年1月29日—2024年2月2日）							
行政审批事项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核准内容**	**审批时间**
社会团体变更	1	昆明市五华区警察协会	51530102745251293F	刘亚军	昆明市小屯路805号（五华公安分局）	法定代表人变更前：张健 法定代表人变更后：刘亚军； 住所变更前：昆明市西园路（公安五华分局内） 住所变更后：昆明市小屯路805号（五华公安分局）； 业务范围变更前：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规，进行基层公安理 论研究，评审和推广公安理论成果，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弘扬警察精神，反映警察的意见和诉求，维护警察的合法权益，为会员咨询、培训服务 业务范围变更后：（一）开展警学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组织征集和推广警学理论研究成果；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五华公安史志、大事记、年鉴的编纂工作；（二）了解、反映人民警察的意见和诉求，协调社会力量，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维护人民警察的执法权威与合法权益；（三）推动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的公益活动，了解、反映社情民意，协调警察公共关系，参与促进警民关系和谐发展；（四）传播警察文化，弘扬警察精神，促进人民警察素质提高；（五）利用公共资源，组织人民警察开展文化、体育活动，丰富人民警察生活，促进人民警察身心健康；（六）积极与社会组织、机构合作，接受社会捐赠，利用社会资源开展人民警察救助、慰问工作，协助落实爱警惠警措施，推动人民警察依法享受优先权，促进人民警察的职业保障；（七）开展同其他警察社团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八）完成业务主管单位、上级警察协会和五华公安分局委托的工作；（九）指导和协调单位会员开展工作；（十）开展与本协会宗旨有关的其他活动。	2024.1.29
社会团体注销	无	/	/	/	/	/	/